

证券代码:688717 证券简称:艾罗能源 公告编号:2025-006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05 月 1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城南街道石珠路 278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7,522,361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	77,522,3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48.4524
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48.45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新富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盛建雷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8,739	99.9804	15,000	0.0193	122	0.0003

2.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8,739	99.9804	15,000	0.0193	122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8,739	99.9778	15,000	0.0193	2,137	0.0028

4.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8,739	99.9778	8,015	0.0103	9,122	0.0119

5.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8,739	99.9804	15,000	0.0193	122	0.0003

6.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8,601	99.9777	17,138	0.0221	122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506,724	99.9778	17,015	0.0219	122	0.0003

8.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经营监督并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7,167,670	99.6404	386,169	0.4994	122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941,446	99.9112	15,630	0.0890	322	0.001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3,602,627	99.9756	17,638	0.0229	322	0.0005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6,096,0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9,225,367	99.9103	17,138	0.0890	122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7,816,18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债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594,374	99.6220	17,138	0.4745	122	0.0035
市债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43,507	93.3810	17,138	6.5721	122	0.0469
合计	3,350,86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6,096,0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9,225,367	99.9103	17,138	0.0890	122	0.0007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9,226,110	99.9108	17,015	0.0894	122	0.0007
其中:市债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9,226,110	99.9108	17,015	0.0894	122	0.0007
市债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9,226,110	99.9111	15,620	0.0870	322	0.0019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8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 6、议案 7、议案 9 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关联股东李新富、李国斌、陆海良、郭华、杭州聚贤浦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对议案 9 回避表决;梅建军、杭州百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奥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对议案 10 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贾任超、郭子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艾罗网络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

证券简称:中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邮科技”)大股东国华卫星应用产业基金(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华卫星”)持有公司股份 10,543,406 股,占公司总股本 7.7525%;航天航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5,94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3725%。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上市流通。航天投资是国华卫星的实际控制人,与国华卫星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国华卫星、航天投资计划自 2025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4,0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3%。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即不超过 1,360,000 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即不超过 2,720,000 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以上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股东名称	国华卫星		航天投资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国华卫星	10,543,406	7.7525%	5,946,000	4.3725%	10,543,406	7.75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航天投资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合计	16,489,406	12.1250%	11,892,000	8.7450%	16,489,406	12.1250%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股东名称	国华卫星		航天投资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国华卫星	10,543,406	7.7525%	5,946,000	4.3725%	10,543,406	7.75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航天投资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合计	16,489,406	12.1250%	11,892,000	8.7450%	16,489,406	12.1250%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股东名称	国华卫星		航天投资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国华卫星	10,543,406	7.7525%	5,946,000	4.3725%	10,543,406	7.75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航天投资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合计	16,489,406	12.1250%	11,892,000	8.7450%	16,489,406	12.1250%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国华卫星		航天投资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减持股份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国华卫星	10,543,406	7.7525%	5,946,000	4.3725%	10,543,406	7.75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航天投资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5,946,000	4.3725%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合计	16,489,406	12.1250%	11,892,000	8.7450%	16,489,406	12.1250%	2025/6/11-2025/9/10	24.00-26.24	2024 年 12 月 2 日

注:国华卫星与航天投资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联泰基金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基金”)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本公司新增联泰基金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代销机构,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联泰基金进行以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以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照联泰基金的相关规定。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 2016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D 类	028907
2	汇丰晋信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244
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335
4	汇丰晋信大数据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243
5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6285
6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6286
7	汇丰晋信 20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0656
8	汇丰晋信 20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0657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66lantai.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118-1188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仅针对本公司新增联泰基金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予以说明。代销机构是否支持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则执行。代

销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具体促销安排和业务规则以代销机构的规则和执行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2)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

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公募基金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定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市场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融 公告编号:2025-034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鼎融江东南 99 号金融城 1 号楼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5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71,343,346	99.9791	1,199,374	0.0309	3,486,467	0.00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周柏南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3 人,周柏南、江勇、夏维剑出席了会议,其他 8 名董事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6 人,出席 2 人,蔡德、韩磊出席了会议,其他 4 名监事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江勇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71,263,706	99.9767	1,271,864	0.0328	3,503,527	0.0906

2.议案名称:关于《2024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